

# 共青团广东培正学院委员会文件

培正团〔2020〕23号



## 共青团广东培正学院委员会 关于举办第三十期团课培训班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团委：

为做好我校团员发展工作，切实保证团组织持续发展，壮大团员队伍，更好发挥团组织基础性、战略性作用，经校团委研究，决定举办第三十期团课培训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培训对象

2017、2018、2019级新团员发展对象。

### 二、培训时间、地点及课程安排

#### （一）理论课程环节

课程名称内容	主讲教师	上课时间	教室
新时代 新青年 新担当 ——学习习总书记讲话， 争当优秀共青团员	曾营	2020年10月12日 (周一) 17:50~18:50	2108

课程名称内容	主讲教师	上课时间	教室
不忘初心跟党走， 牢记使命树标杆—— 新时代团员意识的培养	陈兵	2020年10月14日 (周三) 17:50~18:50	2108
《团章》解读	阮霖	2020年10月15日 (周四) 17:50~18:50	2108

## (二) 考试环节

由校团委组织部负责安排考试，时间定为2020年10月19日17:50~18:50，地点为2108教室。

## (三) 入团仪式

由校团委组织部负责安排入团宣誓仪式，时间定为2020年10月21日17:50~18:50，地点为学生活动中心613室。

## 三、注意事项

1. 各二级学院团委应积极做好推荐新团员发展对象到培训班学习的工作，并严格把关，保证把最优秀的入团积极分子推荐到培训班学习。

2. 培训对象要求：已向所在二级学院团委递交入团申请书，2019-2020学年第二学期GPA不低于2.20(所有课程)，2019-2020学年第二学期综合测评不低于班级排名60%。如发现弄虚作假者，取消本学年培训资格。

3. 被推荐参加团课培训的学员，上交彩色小1寸相片1张并认真填写《广东培正学院团课学员培训推荐表》。

4. 照片及相关表格(含电子版)由各二级学院团委组织部收取后于2020年9月23日前交至校团委组织部(学生活动中心612室)。

5. 培训期间由校团委组织部进行考勤管理。培训期间,无特殊原因不得迟到、旷课及早退(注:请假、迟到、早退2次以上或旷课1次以上,取消培训考核资格)。如有特殊原因,不能参加培训,须向所在团委提出申请,申请获批后需及时交至校团委组织部(学生活动中心612室)。

6. 培训结束后,由校团委组织部统一组织考试,成绩合格者,准予结业。

7. 考试作弊者,除作书面检讨外,取消本学年培训资格。情节严重者,取消在校期间参加团课培训资格。

8. 没有经过团课培训的,不能发展入团。

9. 任课教师要紧密联系入团积极分子的思想认识和工作实际,结合学校中心工作,针对热点、难点问题,科学安排团课教学内容。

10. 培训班主要学习《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党的十九大报告》,以《团员手册》为学习辅导资料。主讲教师要有备课教案,不能用PPT代替教案,并上交1份电子教案给校团委组织部作为教学档案予以归档。

联系人:洪淑霞

联系电话:18824696727 020-86710042

- 附件：1. 广东培正学院团课学员培训推荐表  
2. 广东培正学院第三十期团课培训登记汇总表

共青团广东培正学院委员会

2020年9月16日

---

抄送：董事会、校领导、党委办公室、教务处、学生处。

---

广东培正学院办公室

2020年9月16日印发

---

附件 1

## 广东培正学院团课学员培训推荐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学号		专业		籍贯	
性别		出生年月		学生组织 (社团) 职务		递交入团申请书时间	
2019-2020 学年 第 2 学期 GPA 值		2019-2020 学年第 2 学期 综合测评百分比				联系电话	
自 我 鉴 定							
辅导员 意见	签字： 年    月    日						
所在 团委 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校团委 组织部 意见	签字： 年    月    日						

